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0月18日以专人送达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了召开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19年10月29日（星期二）上午11: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其中委托出席监事1人），监事李磊因工作原因未能亲自出席会议，书面委托监事会主席王维星代为出席会议并表决，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维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现将会议审议通过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未发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增补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监事李磊因工作变动原因已于2019年9月20日辞去公司监事职务，根据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的推荐，并经监事会审慎核查，监事会认为，袁书文符合担任公司监事的任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提名袁书文作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选举。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特此公告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十月三十一日

附:监事候选人简历

袁书文，男，1980 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衡山县农村经营管理局师古经营管理站站长，深圳市峰成铁丝制品有限公司财务主管，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深圳分所项目经理，深圳市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总账会计师，现任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考核分配部副部长。

袁书文最近三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袁书文由于在控股股东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任职，与公司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票，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提名为公司监事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